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恕慧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越秀租赁向控股子公司江苏越秀租赁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王恕慧、杨晓民、李锋、贺玉平回避表决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向江苏越秀租赁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2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8 日